

ICS 点击此处添加 ICS 号

CCS 点击此处添加 CCS 号

T/

团 体 标 准

T/XXX XXXX—XXXX

交通运输工程造价咨询服务预算编制规范

Specification for budget preparation in transportation engineering cost consulting services

(2 次征求意见稿 第 2 稿)

XXXX - XX - XX 发布

XXXX - XX - XX 实施

发 布

目 次

1 范围	1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1
3 术语和定义	1
4 基本规定	2
4.1 编制原则	2
4.2 造价咨询服务工作要求	2
4.3 造价咨询服务分类	2
4.4 工程专业分类	4
4.5 咨询服务难度等级分类	5
5 造价咨询服务工作内容	6
5.1 一般规定	6
5.2 通用工作	6
5.3 投资估算	7
5.4 设计概算	7
5.5 施工图预算	7
5.6 招标工程量清单及工程量清单预算	7
5.7 清理概算（仅限铁路工程）	8
5.8 工程结算	8
5.9 竣工决算	8
5.10 工程造价顾问	8
5.11 造价政策制（修）订	9
5.12 造价科学与技术研究	9
5.13 定额测定	9
5.14 造价信息咨询	10
5.15 造价鉴定	10
5.16 过程结算	10
5.17 建设成本测算	10
5.18 建设成本核算	11
5.19 工程变更费用咨询	11
5.20 工程计量	11
5.21 调整估算	11
5.22 调整概算	12
5.23 造价检查工作	12
5.24 全过程造价咨询和过程造价咨询	12
5.25 附加工作	12
6 预算费用编制方法	12
6.1 一般规定	12
6.2 计算方法	13

6.3 工程项目规模计价法	13
6.4 服务工时计价法	14
6.5 工作量计价法	15
6.6 其他说明	16
附录 A (规范性) 工程造价咨询预算报告模板	17
A.1 封面	17
A.2 目录	18
A.3 编制说明	19
A.4 造价咨询服务预算费用计算过程	20
A.5 造价咨询服务预算费用计算参考表样	21
附录 B (资料性) 造价咨询服务预算费用编制典型案例	24
附录 C	25
(资料性)	25
工程造价咨询服务预算费用基准价	25
C.1 交通运输工程基本造价咨询服务预算费用基准价	25
C.2 专项造价咨询服务预算费用基准价	31
C.3 工程造价咨询服务工日预算基准价	34
附录 D (资料性) 工程专业调整系数	35
D.1 工程专业调整系数, 应根据表 D 查询确定。	35
附录 E (资料性) 咨询分类调整系数	38
E.1 咨询分类调整系数, 应根据表 E 查询确定。	38
附录 F (资料性) 附加工作系数	40
F.1 附加工作系数, 应根据表 F 查询确定。	40

前 言

本文件按照GB/T 1.1—2020《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的规定起草。

请注意本文件的某些内容可能涉及专利。本文件的发布机构不承担识别专利的责任。

本文件由广东省交通运输工程造价事务中心提出。

本文件由广东省公路学会归口。

本文件起草单位：

主编：

参加编写人员：

主审：

参加审查人员：

本文件为首次发布。

引 言

为适应现代交通运输建设工程管理需求，规范交通运输工程造价咨询服务预算编制行为，加强预算费用的专业性、准确性、合理性，从而促进提升造价咨询服务质量和水平，推动行业健康、持续发展，特制定本文件。

本文件结合交通运输工程的特点和实际需求，全面梳理和明确了造价咨询服务的工作内容及具体要求，以此作为编制交通运输工程造价咨询服务预算的基础，并确立了预算编制的基本原则、方法和要求。同时，通过调研广东省近年来交通运输行业工程造价咨询市场情况的调研，分析行业内造价咨询服务费用的使用效率与管理水平，借鉴各省（自治区、直辖市）交通运输行业以及其他相近行业已出台的工程造价咨询服务费用标准，提供了预算参考标准。

请各有关单位在使用本文件的过程中及时总结经验，将发现的问题和建议及时反馈至广东省交通运输工程造价事务中心（地址：广州市越秀区白云路27号，邮编：510101），以便修订时研用。

交通运输工程造价咨询服务预算编制规范

1 范围

本文件规定了广东省交通运输工程的新建、改扩建和养（维）护工程的造价咨询服务预算的编制原则、计算方法及其标准。

本文件适用于广东省公路、铁路、水运等交通运输工程的新建、改扩建和养（维）护工程的造价咨询服务。其他类型工程可参考使用。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中的内容通过文中的规范性引用而构成本文件必不可少的条款。其中，注日期的引用文件，仅该日期对应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单）适用于本文件。

GB/T 51262	建设工程造价鉴定规范
JTG 3810—2017	公路工程项目造价文件管理导则
JTG 3820—2018	公路工程项目投资估算编制办法
JTG 3830—2018	公路工程项目概算预算编制办法
TZJ 1001—2017	铁路基本建设工程设计概（预）算编制办法
JTS/T 116—2019	水运建设工程概算预算编制规定

3 术语和定义

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文件。

3.1

委托人 *cost consulting client*

委托工程造价咨询业务或购买工程造价咨询服务的人员或组织。

3.2

咨询人 *cost consultant*

受委托提供工程造价咨询服务的人员或组织。

3.3

造价信息管理平台 *cost information management platform*

满足建设工程项目各阶段造价数据及信息的采集、统计与汇总、对比与分析并实现造价信息的协同与共享的计算机系统平台。

3.4

基准价 *cost basic price*

计算造价咨询服务预算费用采用的基础价格。

3.5

工程专业调整系数 *engineering professional adjustment coefficient*

针对交通通用、公路、铁路、水运工程等不同工程专业设置的系数，用于调整因工程专业差异引起的同类造价咨询服务的投入差异。

3.6

咨询分类调整系数 *consulting service classification adjustment coefficient*

针对不同咨询服务分类设置的系数，用于调整因不同类型的造价咨询服务的工作内容的差异引起的造价咨询服务的投入差异。

3.7

附加工作系数 *additional work coefficient*

针对委托人要求咨询人提供除本文件基本工作和可选工作以外的其他工作时设置的系数,用于调整因附加工作引起的增加造价咨询服务投入。

4 基本规定

4.1 编制原则

4.1.1 合规性原则。编制造价咨询服务预算应遵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和行业标准,符合预算编制的程序和要求,确保费用的合法性和合规性。

4.1.2 适用性原则。编制造价咨询服务预算应结合项目的工程规模、技术标准、工程复杂程度、分期建造和项目造价管控重点等情况合理确定造价咨询服务的工作内容及要求,可根据项目建设或养护程序区分项目前期阶段和项目实施阶段,采用过程造价咨询。对于工程投资大、技术复杂、工期较长、影响造价因素多的项目,宜采用贯穿建设全过程的造价咨询服务。

4.1.3 全面性原则。编制造价咨询服务预算应基于项目实际与管理需求,充分考虑项目特点、保护升级、应急抢险、管理目标和工作难度等;应当明确造价咨询服务的服务范围、工作内容、服务质量、服务工期、费用依据以及费用标准;应综合考虑编制依据的时效性、适用性和合理性。

4.1.4 合理性原则。编制造价咨询服务预算应根据服务范围、服务内容及难度等级、服务质量和服务工期等实际服务需求,合理确定咨询造价咨询服务的预算费用水平。

4.1.5 严谨性原则。编制造价咨询服务预算应计算方法严谨、计算过程清晰、费用项目完整、计算结果准确;应适当考虑市场变化和咨询服务的不确定性,具有一定的弹性,可根据实际情况进行调整。

4.1.6 风险控制原则。编制造价咨询服务预算应识别可能的风险因素,如服务质量不达标、费用超支等,制定相应的应对措施,如预留风险准备金、加强监控和评估等。

4.2 造价咨询服务工作要求

4.2.1 开展造价咨询服务工作,应确保涉及的项目信息、数据等保密性要求。

4.2.2 造价咨询服务质量应符合《公路工程项目造价文件管理导则》(JTG 3810—2017)、《公路工程项目投资估算编制办法》(JTG 3820—2018)、《公路工程项目概算预算编制办法》(JTG 3830—2018)、《铁路基本建设工程设计概(预)算编制办法》(TZJ 1001—2017)、《水运建设工程概算预算编制规定》(JTS/T 116—2019)、《建设工程造价鉴定规范》(GB/T 51262)等现行相关标准规范文件要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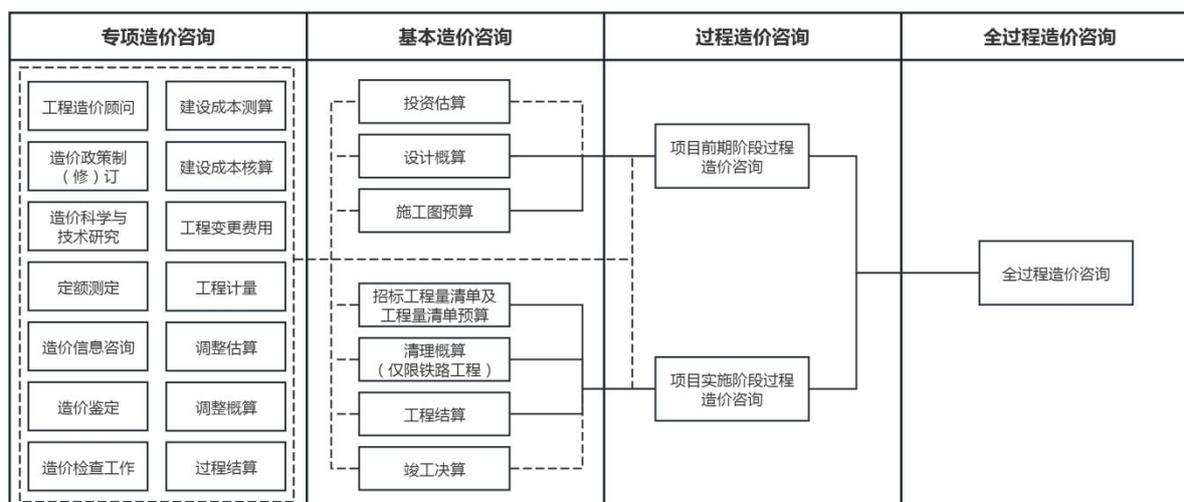
4.2.3 全过程造价咨询应提高数字化交付水平,宜采用由委托人提供或咨询人自有的造价信息管理平台开展全过程造价咨询工作。

4.2.4 委托人宜根据咨询服务工作难易程度明确服务团队的职业资格和职称的专业及等级要求,造价咨询服务团队设置应符合委托要求,并满足下列条件:

- a) 符合委托项目的实际情况;
- b) 兼顾委托人、咨询人的组织机构特点和管理要求;
- c) 有明确的管理范围、管理目标、工作程序和工作制度;
- d) 保持团队的相对稳定并可根据委托项目实施过程的变化及时调整;
- e) 明确服务岗位的职责分工和权限等基本规定。

4.3 造价咨询服务分类

4.3.1 交通运输工程造价咨询分为基本造价咨询、过程造价咨询、全过程造价咨询和专项造价咨询。造价咨询分类关系见图 1



注：
 -----：可涵盖造价咨询服务
 ——：至少涵盖造价咨询服务

图1 交通运输工程造价咨询分类关系图

4.3.2 基本造价咨询指某一单项造价咨询服务，包括工程项目的投资估算、设计概算、施工图预算、招标工程量清单及工程量清单预算、清理概算（仅限铁路工程）、工程结算和竣工决算。

4.3.3 过程造价咨询分为项目前期阶段过程造价咨询和项目实施阶段过程造价咨询。

a) 项目前期过程造价咨询至少涵盖设计概算和施工图预算，可涵盖投资估算和专项造价咨询。

b) 项目实施期造价咨询至少涵盖招标工程量清单及工程量清单预算文件、清理概算（仅限铁路工程）、合同（工程）结算，也可涵盖竣工决算和专项造价咨询。

4.3.4 全过程造价咨询指覆盖建设项目从筹建到竣（交）工验收交付使用的全部阶段的造价咨询活动，咨询服务至少涵盖设计概算、施工图预算、招标工程量清单及工程量清单预算和工程结算，也可涵盖投资估算、竣工决算和专项造价咨询。

4.3.5 专项造价咨询是指非基本建设程序严格规定的必要环节，而是由相关参建单位基于自身管理与决策的实际需求，自主开展的造价相关工作。包括工程造价顾问、造价政策制（修）订、造价科学与技术研究、定额测定、造价信息咨询、造价鉴定和过程结算、建设成本测算与核算、工程变更费用、工程计量、调整估算、调整概算、造价检查工作等活动。

a) 工程造价顾问是指为委托人提供工程造价相关事务的文书起草、审核、修正或提供工程造价咨询意见，帮助委托人预防工程投资风险、解决工程投资与造价问题、促进工程造价管理规范化，支持委托人在工程投资决策、工程合同审查、工程造价纠纷等方面提供决策和管理。

b) 造价政策制（修）订是指对工程造价管理领域的政策、法规、管理类文件的制定、修改和完善，提供技术支持的工作活动。

c) 造价科学与技术研究是指运用经济学、管理学、工程技术等多学科的理论和方法，对工程项目的造价进行系统性、科学性的计算、分析和演绎，提出造价控制的体系化管理理论或应用方法的工作活动。

d) 定额测定是指通过科学的方法对工程实施的工作程序及内容进行观察、记录、调整和分析计算，以确定完成规定计量单位并符合国家技术标准、技术规范和质量评定标准的合格产品在一定时间所消耗的人工、材料及设备、施工机械及工具的数量和费用标准的工作活动。

e) 造价信息咨询是指提供与交通运输工程项目相关的材料、设备、施工机械、人工以及经济指标相关的价格信息采集、分析、定价等工作活动。

f) 造价鉴定是指对工程造价争议中涉及的专门性问题进行鉴别、分析、计算和判断，并最终提供鉴定意见的工作活动。

g) 过程结算是指在工程项目实施过程中或完工后，依据合同约定的结算原则和结算周期，如时间或进度节点，对已完且质量合格的合同价款进行中间结算的工作活动。

- h) 建设成本测算是指对采用调查、推测、分析、计算和汇总某个工程已发生或可能会发生的费用的造价工作活动。
- i) 建设成本核算是指在工程项目实施过程中或完工后对已经发生的各项费用进行系统地收集、整理、分类、计算、分配、汇总和核算的工作活动。
- j) 工程变更费用咨询是指针对工程变更进行测算、确定变更费用的造价咨询活动。
- k) 工程计量是指针对设计图纸所示工程量进行全面、准确、细致的计算与核对工作，涵盖所有构成工程项目的各个组成部分的每一项工程内容的数量，如长度、面积、体积、重量或数量等。
- l) 调整估算是指因政策变动、技术革新、设计调整以及市场环境变化等因素，导致建设项目在初期所制定的投资估算无法全面覆盖或适应实际执行需求而向原投资估算审批部门申请调整投资估算的造价（管理）工作活动。
- m) 调整概算是指因政策变动、技术革新、设计调整以及市场环境变化等因素，导致建设项目设计概算无法全面覆盖或适应实际执行需求而向原设计概算审批部门申请调整设计概算的造价（管理）工作活动。
- n) 造价检查工作是指委托人需对行业、下属项目、项目各从业单位开展造价检查时，咨询人提供辅助性技术服务的工作活动。

4.4 工程专业分类

4.4.1 在编制造价咨询服务预算费用时，依据交通运输工程项目的不同专业或建设内容所产生的造价咨询服务成本差异，分为交通运输工程通用专业和公路、铁路、水运建设项目特性工程专业。

4.4.2 交通运输工程通用专业包括征地补偿、拆迁补偿、迁改工程和工程建设其他费。具体内容如下：

- a) 征地补偿包括土地占用费和补偿费，即包括永久占地费、临时占地费、水土保持补偿费和其他费用。
- b) 拆迁补偿是指被征用或占用土地地上、地下的房屋及附属构筑物，公用设施、文物等的拆除、发掘及迁建补偿费，拆迁管理费等。
- c) 迁改工程特指对现有工程进行的迁移或改造作业的工程，工程设施包括建筑物、构筑物、交通设施、管线设施等。
- d) 工程建设其他费包括建设项目管理费、研究试验费、建设前期工作费、专项评价（估）费、联合试运转费、生产准备费、工程保通管理费、工程保险费、其他相关费用。

4.4.3 公路建设项目分为3个特性工程专业，包括公路土建工程、公路附属工程、公路房建工程。具体内容如下：

- a) 公路土建工程包括路基工程、路面工程、桥涵工程、隧道工程以及此类工程在实施过程中所需的各类临时性设施与措施。
- b) 公路附属工程包括公路沿线建设的机电系统安装、交通安全设施、绿化以及此类设施在建设过程中所需的临时性工程。
- c) 公路房建工程是指公路沿线建设的各类房屋建筑及其室外场区，以及这些建筑在建设期间所需的临时性设施。包括服务区、收费站、管理与养护用房等。

4.4.4 铁路建设项目分为3个特性工程专业，包括铁路站前工程、铁路四电工程、铁路房屋建筑及附属工程。具体内容如下：

- a) 铁路站前工程包括路基工程、桥涵工程、隧道工程、站场工程、轨道工程、地下车站结构、高架站结构以及此类工程在实施过程中所需的各类临时性设施与措施。
- b) 铁路四电工程包括铁路沿线建设的通信系统、信号系统、电力系统和电力牵引供电系统以及此类设施在建设过程中所需的临时性工程。
- c) 铁路房屋建筑及附属工程是指铁路沿线建设的各类房屋建筑和地面车站、地下车站、高架车站的装饰装修工程，以及这些建筑在建设期间所需的临时性设施。包括运输用房、技术作业用房、其他铁路用房等。

4.4.5 水运建设项目分为4个特性工程专业，包括水运土建工程、水运机电与金属结构工程、水运设备工程、水运房屋建筑及附属工程。具体内容如下：

- a) 水运土建工程包括疏浚工程、陆域形成与地基处理工程、炸礁及挖岩工程、堤坝工程、护岸与固滩工程、水工建筑物工程、引水建筑物工程、泄洪建（构）筑物工程、堤防及库岸建筑物工程、鱼道建筑物工程、道路及堆场、水土保持工程以及此类工程在实施过程中所需的各类临时性设施与措施。
- b) 水运机电与金属结构工程包括动力与拖动系统、供电与照明系统、控制系统、信息与通信系统、给水与排水系统、采暖系统、通风与空调系统、供热系统、消防系统、金属结构系统、装卸工艺系统及此类工程在实施过程中所需的各类临时性设施与措施。
- c) 水运设备工程包括车辆与船舶、加油与储油设备、锚地与锚泊设备、水工建筑配套设备、水力机械设备、观测设备、导助航设备、辅助设备和其他设备的采购与安装以及此类工程在实施过程中所需的各类临时性设施与措施。
- d) 水运房屋建筑及附属工程包括房屋建筑及其相应的机电安装工程、景观绿化工程和水运环境保护的土建工程、航标工程以及此类工程在实施过程中所需的各类临时性设施与措施。

4.5 咨询服务难度等级分类

4.5.1 造价咨询服务依据咨询服务工作的难易程度分为 I 级、II 级、III 级和 IV 级四个难度等级。

4.5.2 I 级难度的服务工作指简单的造价咨询任务，比较适合具备技术员职称资格的造价技术人员完成的咨询，主要工作包括：

- a) 收集与整理基础资料和调查造价技术工作的基础信息；
- b) 造价档案的收集、整理和归档；
- c) 根据设计图纸和技术规范，计算简单工程项目的工程量；
- d) 草拟询价文件，对人工、材料、设备和机械进行初步询价和统计与对比价格；
- e) 协助编制工程项目各阶段的造价文件；
- f) 编制基础报表，起草相关说明或报告等文件。

4.5.3 II 级难度的服务工作是指普通的造价咨询任务，比较适合二级造价工程师或具备初级职称资格的造价技术人员完成的咨询，主要工作包括：

- a) 复核造价基础资料和调查造价技术工作的基础信息的合理性；
- b) 复核造价档案的完整性；
- c) 指导具备技术员职称资格的造价技术人员完成咨询服务工作；
- d) 根据设计图纸和技术规范，计算或审核较复杂项目的工程量；
- e) 依据造价管理办法及定额、招标文件及合同文件，计算或协助审核工程价款和人工、材料与设备、机械等费用。
- f) 拟定或审核询价文件，复核人工、材料、设备和机械的价格合理性或进行详细询价；
- g) 对工程综合技术经济指标进行初步询价和统计与对比价格；
- h) 在一定的技术指导下，编制项目建设各阶段的造价文件；
- i) 协助审核项目各阶段的造价文件；
- j) 审核基础报表和相关说明或报告等文件；
- k) 协助处理造价争议，如工程量争议、价格争议、费用争议和工期争议等；
- l) 协助一级造价工程师或具备中级及以上职称资格的造价技术人员完成复杂的造价咨询工作。

4.5.4 III 级难度的服务工作指较复杂的造价咨询任务，比较适合一级造价工程师或具备中级职称资格的造价技术人员完成的咨询，主要工作包括：

- a) 主持较复杂项目的造价咨询工作，统筹解决较复杂的造价问题；
- b) 总体复核或审定较复杂项目各阶段的造价文件；
- a) 指导具备二级造价工程师或具备初级职称资格的造价技术人员完成咨询服务工作；
- b) 审核工程价款和人工、材料与设备、机械等费用的合理性；
- c) 根据设计图纸和技术规范，计算或审核复杂项目的工程量；
- a) 依据询价结果，深入分析询价结果的合理性或差异原因，提出拟采用的建议价格；
- b) 依据工程综合技术经济指标的统计与对比价格，分析询价结果的合理性或差异原因，提出处理建议；
- c) 审核项目各阶段的造价文件；

- d) 协助委托人参与开展合同谈判，对合同中的价款条款进行专业审查，提出处理建议；
 - e) 处理造价争议，如工程量争议、价格争议、费用争议和工期争议等；
 - f) 参与造价科学与技术研究工作、政策与管理办法制修订工作；
 - g) 协助处理大型、复杂或具有特殊要求的工程项目进行造价分析与评估；
 - h) 识别和分析项目实施过程中可能遇到的造价技术风险；
 - i) 在指导下处理造价争议和纠纷；
 - j) 开展造价管理与技术知识的培训。
- 4.5.5 IV 级难度的服务工作指复杂的造价咨询任务，比较适合同时具备一级造价工程师和高级职称或具备高级以上职称资格的造价技术人员完成的咨询，主要工作包括：
- a) 主持复杂项目的造价咨询工作，统筹解决复杂造价问题；
 - b) 总体复核及审定复杂项目各阶段的造价文件；
 - c) 可作为主要编制人员参与造价科学与技术研究工作、政策与管理办法制修订工作；
 - d) 对大型、复杂或具有特殊要求的工程项目进行造价分析与评估，提出处理建议；
 - e) 识别和分析项目实施过程中可能遇到的造价管理风险，制定并实施相应的风险管理措施；
 - f) 指导委托人开展合同谈判；
 - g) 为委托方提供专业的技术咨询和支持，解答委托人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遇到的复杂造价问题；
 - h) 指导委托人处理造价争议和纠纷或提出处理建议；
 - i) 指导开展造价管理与技术知识的培训。

5 造价咨询服务工作内容

5.1 一般规定

5.1.1 造价咨询服务根据工作内容的必要性、普遍适用性和委托人需求的差异性，分为基本工作、可选工作和附加工作。

- a) 造价咨询服务的基本工作是指各类型造价咨询服务的核心工作及通常在服务过程中不可或缺的工作任务。
- b) 造价咨询服务的可选工作是指根据委托人的需求和项目特点，可灵活选择性提供的服务内容与工作任务。
- c) 造价咨询服务的附加工作是在基本工作或可选工作以外未形成独立事项，附加委托或需要由咨询人承担的其他工作。

5.1.2 根据造价咨询服务从参与造价控制的工作环节分为编制工作和审核工作，其中审核工作分为全面审核和抽查审核。

5.1.3 造价咨询编制工作是指由咨询人通过收集和整理依据性基础资料 and 文件，对造价信息、数据依据相关标准、规范和要求，系统性地计算、统计、汇总和编制完成造价文件的工作。

5.1.4 造价咨询审核服务是指对已有的造价文件进行核查和评价。

- a) 造价咨询审核工作之全面审核是指对委托项目的造价资料、造价依据、计价办法、计价原则、计价过程、工程数量、材料及设备和机械台班的单价、各类报表和成果文件进行全面和详细核查，进行详尽的审核对比分析，基于全面审核结果出具审核报告。
- b) 造价咨询审核工作之抽查审核是指对委托项目的造价资料、造价依据、计价办法、计价原则、材料及设备和机械台班的单价、成果文件进行全面和详细核查，对计价过程、工程数量、部分关键环节报表进行有选择性的审核，以验证其合规性、合理性和准确性，基于抽查审核结果出具审核报告。

5.2 通用工作

5.2.1 造价咨询服务的通用工作属于基本工作的一部分，是所有造价咨询服务必须完成的基础工作。

5.2.2 造价咨询服务通用工作包括以下工作内容：

- a) 收集并整理基础资料，审核基础资料的完整性和合理性；
- b) 编制造价咨询服务计划、服务大纲及工作方案；
- c) 完成造价档案的收集、整理和归档；

- d) 协助委托人完成咨询服务相应造价文件的报审、报批、报备、备案、监督检查与审计涉及的解释与回复、修改与调整工作。

5.3 投资估算

5.3.1 除通用工作外，投资估算的基本工作包括以下内容：

- a) 完成投资估算文件及主要技术经济指标，与相关单位核对投资估算；
- b) 依据各版项目建议书或可行性研究报告，动态调整投资估算和经济指标（如有），并对比各版投资估算结果，完成项目建议书阶段到可行性研究阶段的造价对比；
- c) 参加项目建议书或可行性研究的技术论证会议、评审会议和与投资估算相关的造价控制会议。

5.3.2 投资估算的可选工作包括以下内容：

- a) 对比类似项目的技术经济指标，分析技术经济指标差异原因，提供造价差异分析报告；
- b) 根据造价差异分析结果，提出调整工程方案的咨询意见供委托人或关联单位决策；
- c) 依据投资估算和项目建设计划，编制项目资金计划，供委托人决策。

5.4 设计概算

5.4.1 除通用工作外，设计概算的基本工作包括以下内容：

- a) 完成设计概算文件及主要技术经济指标，完成与相关单位核对设计概算；
- b) 依据各版初步设计动态调整设计概算及经济指标，并对比各版设计概算结果，完成可行性研究阶段到初步设计阶段的造价对比，提供造价差异分析报告；
- c) 参加初步设计的技术论证会议、评审会议和与设计概算相关的造价控制会议。

5.4.2 设计概算的可选工作包括以下内容：

- a) 对比类似项目的技术经济指标，分析技术经济指标差异原因，提供造价差异分析报告；
- b) 根据造价差异分析结果，提出调整工程设计方案的咨询意见供委托人或关联单位决策；
- c) 依据设计概算和项目建设计划，编制或调整项目资金计划，供委托人决策。

5.5 施工图预算

5.5.1 除通用工作外，施工图预算的基本工作包括以下内容：

- a) 完成施工图预算文件及主要技术经济指标，完成与相关单位核对施工图预算；
- b) 依据各版施工图动态调整施工图预算，并对比各版施工图预算结果，完成施工图预算与设计概算的造价对比（如有必要应完成与投资估算的造价对比），提供造价差异分析报告；
- c) 参加施工图设计的技术论证会议、评审会议和与施工图预算相关的造价控制会议。

5.5.2 施工图预算的可选工作包括以下内容：

- a) 对比类似项目的技术经济指标，分析技术经济指标差异原因，提供造价差异分析报告；
- b) 根据造价差异分析结果，提出调整工程设计方案的咨询意见供委托人或关联单位决策；
- c) 分析专项设计的技术经济合理性，提出咨询意见供委托人决策；
- d) 分析施工组织设计和交通组织方案的经济合理性，提出咨询意见供委托人决策；
- e) 依据施工图预算和项目建设计划，编制或调整项目资金计划，供委托人决策。

5.6 招标工程量清单及工程量清单预算

5.6.1 除通用工作外，招标工程量清单及工程量清单预算的基本工作包括以下内容：

- a) 完成招标工程量清单及工程量清单预算，与相关单位核对工程量清单及工程量清单预算，并完成修改与调整；
- b) 对比工程量清单预算和施工图预算，提供造价差异分析报告；
- c) 编制或审核计量与支付条款，对招标文件和合同文件涉及合同价款、工程变更费用、结算费用等与造价相关条款提供咨询意见；
- d) 协助招标人完成招标答疑涉及的造价问题的解答与回复；
- e) 参加招投标阶段的造价控制会议。

5.6.2 招标工程量清单及工程量清单预算的可选工作包括以下内容：

- a) 对比中标价与工程清单预算，并分析差异原因，协助招标人完成不平衡报价调整；
- b) 参与合同谈判，协助招标人合同谈判过程中相关造价分析。

5.7 清理概算（仅限铁路工程）

5.7.1 除通用工作外，清理概算的基本工作包括以下内容：

- a) 清理征地拆迁费用，包括清理建设项目的用地、青苗补偿、房屋拆迁等费用，清理管线迁改、改路、改河、改沟以及泵站迁改等费用，土地复垦费用及征拆各项规费的清理；
- b) 清理材料价差，包括调整甲供材料设备价差、政策性文件规定的其他材料价差；
- c) 清理政策性调整费用；
- d) 清理基本预备费和招标降造费，包括分析降造费的使用情况及降造费；
- e) 梳理和清理批复的概算费用，分析费用变化的原因；
- f) 根据收集的资料和费用分析结果，编制清理概算文件，包括统计设计变更和新增工程；
- g) 参加与清理概算相关的造价控制会议。

5.7.2 清理概算的可选工作包括以下内容：

- a) 完成施工图投资检算，包括对比招标图纸与实际施工图纸，核实工程数量，分析施工图与初步设计的量差；
- b) 针对分析概算费用变化的原因，并提出处理意见；
- c) 协助委托人完成清理概算文件预评审工作。

5.8 工程结算

5.8.1 除通用工作外，工程结算的基本工作包括以下内容：

- a) 完成结算文件及统计技术经济指标，与相关单位核对工程结算；
- b) 完成合同、变更和结算三环节费用的对比，分析合同费用各环节变化原因，提供对比报表和分析报告；
- c) 参加与工程结算相关的造价控制会议。

5.8.2 工程结算的可选工作包括以下内容：

- a) 协助委托人对项目工程变更进行清理，编制交工验收造价文件；
- b) 协助委托人处理工期索赔、造价费用等工程纠纷、仲裁与诉讼。

5.9 竣工决算

5.9.1 除通用工作外，竣工决算的基本工作包括以下内容：

- a) 完成竣工决算甲组文件及统计技术经济指标，与相关单位核对竣工决算数据；
- b) 参与竣工决算相关的会议；
- c) 根据审计意见和决算备案意见调整竣工决算文件。

5.9.2 竣工决算的可选工作包括以下内容：

- a) 编制建设项目造价执行情况报告；
- b) 协助委托人指导参建单位完成决算乙组文件；
- c) 协助委托人开展项目造价管理及投资效益后评估。

5.10 工程造价顾问

5.10.1 工程造价顾问分为日常顾问和专项顾问。

5.10.2 日常顾问包括以下内容：

- a) 定期向委托人介绍并解读国家及地方最新发布的关于造价管理有关的法律法规、政策文件、技术标准等信息，针对风险控制方面，提供专业的造价管理建议及实施对策；
- b) 为委托人在日常经营与管理活动和具体工程项目中遇到的各类造价文件编审问题，提供专业咨询建议；
- c) 协助委托人起草或审核工程施工、物资采购和技术服务等方面的合同、协议等文书；
- d) 协助委托人审查各类合同的履行情况，识别潜在漏洞或风险，并提出相应的修改建议或补救措施；
- e) 协助委托人制定、修改和完善与造价管理相关的管理制度。

5.10.3 专项顾问包括以下工作内容：

- a) 为委托人的有关工程建设项目投资的重大决策提供造价专业意见，或根据委托人的要求，对造价争议提供造价支持性依据，并出具咨询顾问报告；
- b) 参与处理涉及委托人的造价纠纷、仲裁及诉讼案件，提供专业意见与支持，并出具咨询顾问报告。

5.11 造价政策制（修）订

5.11.1 造价政策制（修）包括组织与调研，文件编写和文件评审。

5.11.2 组织与调研包括以下工作内容：

- a) 组织与开展调研工作，包括制定调研大纲、实施调研、撰写调研报告；
- b) 组织完成立项及各阶段文件的报审、报批、评审与验收工作；
- c) 组织完成征求意见的发布及收集反馈意见；
- d) 完成各类报告的编制工作，包括必要的编制说明。

5.11.3 文件编写包括以下工作内容：

- a) 完成立项申请文件（如有）；
- b) 完成各阶段文件的起草、修订、调整与校对工作；
- c) 整理并分析反馈意见、完成反馈意见的采纳情况，编制必要的采纳情况报告或说明。

5.11.4 文件评审包括以下工作内容：

- a) 准备并完成评审所需材料，如会议通知、汇报材料；
- b) 组织评审工作，召开评审会议；
- c) 拟定评审纪要、整理并汇总评审意见、复核评审意见，完成意见采纳及反馈工作。

5.12 造价科学与技术研究

5.12.1 造价科学与技术研究包括组织与调研、研究与报告编写、技术评审、测试与验证、成果验收。

5.12.2 组织与调研包括以下工作内容：

- a) 组织与开展调研工作，包括制定调研大纲、实施调研、撰写调研报告；
- b) 完成培训与宣贯的相关材料，组织成果培训与宣贯；
- c) 完成工作报告编制；
- d) 完成档案收集、整理与归档。

5.12.3 研究与报告编写包括以下工作内容：

- a) 完成工作大纲和编写大纲；
- b) 开展专项研究，分研究阶段进行技术报告的编写、修改、调整以及相应的报审报批工作，包括编制大纲、课题中期评审、成果评审及验收等；
- c) 如研究成果需进行征求意见时，应收集整理意见并完成反馈意见的采纳情况说明等工作。

5.12.4 评审及验收包括以下工作内容：

- a) 完成会议材料，如会议通知、汇报材料；
- b) 组织评审工作，召开评审、验收会议；
- c) 拟定评审、验收纪要，整理并汇总审查意见，完成采纳意见反馈。

5.12.5 测试与验证包括以下工作内容：

- a) 确定测试与验证项目；
- b) 完成测试与验证工作；
- c) 完成测试与验证报告。

5.13 定额测定

5.13.1 定额测定包括组织与调研、工作大纲与编制大纲、数据采集与测定、数据整理与分析、编制定额文本、评审工作、定额测试与验证、成果验收。

5.13.2 组织与调研包括以下工作内容：

- a) 组织与开展调研工作，包括制定调研大纲、实施调研、撰写调研报告；
- b) 完成培训与宣贯的相关材料，组织成果培训与宣贯；
- c) 完成工作报告或报批报告的编制。

5.13.3 工作大纲与编制大纲包括以下工作内容：

- a) 制定工作计划并完成工作大纲和编制大纲;
 - b) 选定测定项目及相应的测定与编制方法,明确测定对象。
- 5.13.4 数据采集与测定、数据整理与分析包括以下工作内容:
- a) 完成数据采集与测定工作,编制相应的数据采集与测定报告;
 - b) 完成数据整理与分析工作,编制相应的数据分析报告。
- 5.13.5 编制定额文本包括以下工作内容:
- a) 完成定额文本的起草、修改及调整;
 - b) 完成征求意见的发布及收集反馈意见,整理并分析反馈意见、完成反馈意见的采纳情况,编制必要的采纳情况报告或说明。
- 5.13.6 评审与验收工作包括以下内容:
- a) 准备并完成评审所需材料,如会议通知、汇报材料;
 - b) 组织评审工作,召开评审与验收会议;
 - c) 拟定评审、验收纪要,整理并汇总评审意见、复核评审意见,完成意见采纳及反馈工作。
- 5.13.7 定额测试与验证包括以下工作内容:
- a) 确定测试与验证项目,完成测试与验证工作;
 - b) 完成测试与验证报告。
- 5.14 造价信息咨询
- 5.14.1 造价信息咨询的基本工作包括以下内容:
- a) 信息收集与整理;
 - b) 数据对比与分析;
 - c) 价格或费用的评估与论证,编制相应的咨询报告。
- 5.14.2 造价信息咨询的可选工作包括以下内容
- a) 价格或费用的预测,编制价格或费用预测报告;
 - b) 价格或费用的趋势分析,编制价格或费用趋势分析报告。
- 5.15 造价鉴定
- 5.15.1 除通用工作外,造价鉴定的基本工作包括以下内容:
- a) 确定鉴定范围与目的;
 - a) 收集鉴定资料;
 - b) 工程量计算与计价;
 - c) 争议焦点鉴定和提供解决争议的建议;
 - d) 与相关方核对造价鉴定数据;
 - e) 撰写鉴定报告。
- 5.15.2 造价鉴定的可选工作包括以下内容:
- a) 现场勘查与测量;
 - b) 出庭接受质证。
- 5.16 过程结算
- 5.16.1 除通用工作外,过程结算的基本工作包括以下内容:
- a) 建立过程结算多维度清单体系,如:项目清单、工程量清单、分项清单;
 - b) 划分过程结算清单单元;
 - c) 依据经确认的实际完工工程量完成计价计费,完成过程结算文件;
 - d) 参加与过程结算相关的会议。
- 5.16.2 过程结算的可选工作包括以下内容:
- a) 现场勘查与测量实际完工工程量;
 - b) 复核竣工图纸数量与过程结算数量的差异,提交数量差异报告。
- 5.17 建设成本测算
- 5.17.1 除通用工作外,建设成本测算的基本工作包括以下内容:

- c) 编制影响建设成本要素清单；
 - d) 调查人工、材料、设备、施工机械的市场供应情况与价格；
 - e) 测算、分析、计算建设成本费用，结合其他相关因素，出具建设成本测算报告；
 - f) 参加与建设成本测算相关的会议。
- 5.17.2 建设成本测算的可选工作包括以下内容：
- g) 审核及分析资源配置、施工措施、施工管理方案的经济合理性；
 - h) 对比建设成本与投资估算、设计概算、施工图预算、工程清单预算、合同价，并分析费用差异，提交分析报告。
- 5.18 建设成本核算**
- 5.18.1 除通用工作外，建设成本核算的基本工作包括以下内容：
- a) 编制建设成本要素清单或成本科目；
 - b) 收集人工、材料、设备、施工机械、措施、税费等实际发生的费用；
 - c) 统计与汇总、拆解与合并、对比与分析建设成本各项费用，出具建设成本核算报告；
 - d) 参加与建设成本核算相关的会议。
- 5.18.2 建设成本测算的可选工作包括以下内容：
- a) 分析实际建设成本与测算建设成本差异的合理性，提交分析报告；
 - b) 归纳与总结实际建设成本与测算建设成本的差异原因，提出改进建议。
- 5.19 工程变更费用咨询**
- 5.19.1 除通用工作外，工程变更费用咨询的基本工作以设计变更为主，包括以下内容：
- c) 完成工程变更费用的测算；
 - d) 完成新增预算单价或合同单价的计算与核定；
 - e) 按施工图预算或合同清单方式完成工程变更费用的计算。
- 5.19.2 工程变更费用咨询的可选工作以其他变更为主，包括以下内容：
- a) 完成价格波动费用的计算；
 - b) 完成索赔与补偿费用的计算，如加速施工费用、暂停施工补偿等；
 - c) 协助委托人处理涉及工程变更费用的争议与纠纷、仲裁与诉讼。
- 5.20 工程计量**
- 5.20.1 除通用工作外，工程计量包括以下内容：
- a) 计算设计图纸的构件工程量，复核设计明细表工程量和汇总表工程量；
 - b) 根据计量支付规则，复核工程清单数量；
 - c) 与相关方进行核对；
 - d) 参加工程计量相关的会议。
- 5.20.2 工程计量的可选工作以其他变更为主，包括以下内容：
- a) 细化与合并招标工程量清单或合同工程量清单，建立各维度清单间的数据链接，与相关单位完成核对与确认；
 - b) 依据确定的招标工程量清单或合同工程量清单，拆解与合并相应的清单费用，与相关单位完成核对与确认；
 - c) 现场勘查与测量现场工程量；
 - d) 协助委托人处理涉及工程计量的争议与纠纷、仲裁与诉讼。
- 5.21 调整估算**
- 5.21.1 除通用工作外，调整估算的基本工作包括以下内容：
- a) 分析、论证及评估影响投资估算的主要因素；
 - b) 根据分析论证结果，完成调整后投资估算文件及主要技术经济指标，与相关单位核对数据；
 - c) 完成调整后投资估算与原批复估算的对比及原因分析；
 - d) 参加与调整投资估算相关的会议。
- 5.21.2 调整估算的可选工作包括以下内容：

- a) 协助调规报告编制单位完成报告的经济部分的内容。

5.22 调整概算

5.22.1 除通用工作外，调整概算的基本工作包括以下内容：

- a) 分析、论证及评估影响设计概算的主要因素；
- b) 根据分析论证结果，编制调整后设计概算文件（不含调整初步设计图表文件）及主要技术经济指标，与相关单位核对数据；
- c) 完成调整后概算与原批复概算的对比及原因分析，完成调整概算报告（不含调整初步设计图表文件）。

5.22.2 调整概算的可选工作包括以下内容：

- a) 协助委托人开展项目决算费用的估算与测算工作。

5.23 造价检查工作

5.23.1 造价检查的基本工作包括以下内容：

- a) 检查相关单位对工程造价管理法律法规、规章、制度以及工程造价依据的执行情况；
- a) 检查各阶段造价文件编制、审查、审批、备案以及对批复意见的落实情况；
- b) 检查造价管理台账和计量支付制度的建立与执行、造价全过程管理与控制情况；
- c) 检查设计变更管理情况；
- d) 检查项目造价信息的收集、分析及报送情况。

5.23.2 造价检查的可选工作包括以下内容：

- a) 协助委托人进行现场核查、资料抽检、台账复核工作；
- b) 协助委托人整理检查结果、起草检查报告等工作。

5.24 全过程造价咨询和过程造价咨询

5.24.1 全过程造价咨询、过程造价咨询的工作内容执行本文件 5.2 至 5.20。

5.25 附加工作

5.25.1 造价咨询的附加工作包括造价咨询服务的管理协调工作、驻场服务、其他附加工作。

5.25.2 造价咨询服务的管理协调工作包括以下内容：

- a) 根据技术标准的规定或者委托人的要求，开展总体造价咨询服务的管理工作；
- b) 当工程造价咨询服务工作由 2 个或更多咨询人共同承担时，指定总体负责协调各咨询人的工作进度与整体服务质量。

5.25.3 驻场服务是指委托人要求咨询人派遣其专业人员在一定时期内离开其常驻办公点到项目所在地或委托人指定的其他地点完成造价咨询工作任务。

6 预算费用编制方法

6.1 一般规定

6.1.1 造价咨询服务预算费用应包括完成服务工作所需要的人员成本、办公成本、管理成本、税费和合理利润以及必要的差旅和人员驻场服务费用等。

6.1.2 编制造价咨询服务预算费用时，应结合项目实际和委托情况综合考虑预备费用。

6.1.3 预备费用是除基本工作服务费、可选工作服务费、附加工作服务费以外的其他费用，预备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 a) 工程造价咨询服务中涉及有采用咨询人自有专利或者专有技术的使用费。
- b) 工程造价咨询服务过程需要翻译依据性文件和咨询成果文件产生的成本支出。
- c) 因委托人原因需要聘请专家时需要额外的专家费用。
- d) 委托人要求提供咨询成果文件份数超过合理标准时增加的印制咨询成果文件的工本费。
- e) 其他不可预见的造价咨询服务工作产生的费用。

6.2 计算方法

- 6.2.1 计算造价咨询服务预算费用有工程项目规模计价法、服务工時計价法、工作量法和综合計价法。
- 6.2.2 工程项目规模計价法是以工程项目规模作为计算基础，按照一定的計费标准计算费用的方法。
- 6.2.3 服务工時計价法是以咨询人直接投入服务工作的专业技术人员时间消耗量作为计算基础，按照一定的計费标准计算费用的方法。
- 6.2.4 工作量計价法是以工程造价咨询服务的工作量作为计算基础，按照一定的計费标准计算费用的方法。
- 6.2.5 综合計价法是组合运用工程规模計价法、服务工時計价法和工作量計价法进行计算费用的方法。

6.3 工程项目规模計价法

- 6.3.1 工程造价咨询服务预算费用组成包括基本工作服务费、可选工作服务费、附加工作服务费和预备费。
- 6.3.2 工程项目规模計价法计算公式如下：

$$F = F_1 + F_2 + F_3 + F_4 \cdots \cdots (1)$$

其中：

$$F_1(F_2) = F_{Jz} \times C_{zy} \times C_{lx} \cdots \cdots (2)$$

$$F_3 = (F_1 + F_2) \times C_{fj} \cdots \cdots (3)$$

$$F_4 = (F_1 + F_2) \times C_{yb} \cdots \cdots (4)$$

$$C_{fj} = C_{fj1} + C_{fj2} + \dots + C_{fjn} \cdots \cdots (5)$$

式中：

- F ——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总费用；
- F_1 ——造价咨询服务的基本工作服务费；
- F_2 ——造价咨询服务的可选工作服务费；
- F_3 ——造价咨询服务预算费用的附加工作服务费；
- F_4 ——造价咨询服务预算费用的预备费；
- F_{Jz} ——造价咨询服务的造价咨询基本工作或可选工作服务基准价；
- C_{zy} ——造价咨询服务的工程专业调整系数；当造价咨询服务为工程造价顾问服务、造价政策制（修）

订服务、造价科学与技术研究、定额测定以及造价信息咨询时，公式（2）不计取专业调整系数；

C_{lx} ——造价咨询服务的咨询分类调整系数；当造价咨询服务为工程造价顾问服务、造价政策制（修）订服务、造价科学与技术研究、定额测定以及造价信息咨询时，公式（2）不计取咨询分类调整系数；

C_{fj} ——附加工作系数；

C_{yb} ——预备费费率。

6.3.3 除投资估算、设计概算和竣工决算外，其他任何咨询服务的委托范围包括多个工程专业时，宜分别针对各工程专业，以其造价金额或实体工程量为基础单独计算基准费用后再汇总；

6.3.4 工程项目规模计价法的计费基础宜遵循以下原则：

- a) 针对征地补偿工程专业的造价咨询服务预算费用以征地与用地面积作为计算基础；
- b) 除征地补偿以外的其他工程专业的造价咨询服务预算费用以造价金额作为计算基础。

6.3.5 工程项目规模计价法的计费基数宜遵循以下原则确定：

- a) 投资估算和调整估算咨询服务预算费用的计费基数是对应服务范围的投资估算的造价金额或征地与用地面积；
- b) 设计概算和调整概算咨询服务预算费用的计费基数是对应服务范围的投资估算或初步设计文件的造价金额或征地与用地面积；
- c) 施工图预算咨询服务预算费用的计费基数是对应服务范围的设计概算或施工图设计文件的造价金额或征地面积；
- d) 招标工程量清单和清单预算咨询服务预算费用的计费基数是对应服务范围的施工图设计文件或工程量清单预算的造价金额或征地与用地面积；
- e) 清理概算咨询服务预算费用的计费基数是对应服务范围的投资估算或初步设计概算或项目预计决算的总造价金额或征地与用地面积；
- f) 工程结算和过程结算咨询服务预算费用的计费基数宜采用对应服务范围的合同签订数额或合同预计结算数额；在不能确定合同数额时，可采用对应服务范围的投资估算或初步设计概算或施工图预算的造价金额或征地与用地面积；
- g) 项目竣工决算咨询服务预算费用的计费基数是对应服务范围的投资估算或初步设计概算或项目预计决算的总造价金额或征地面积；
- h) 建设成本测算咨询服务预算费用的计费基数是对应服务范围的造价金额或征地与用地面积；
- i) 工程变更费用咨询服务预算费用的计费额是预计变更后的造价金额或征地与用地面积；
- j) 人工、材料、设备、机械价格调差咨询服务预算费用的计费基数是对应服务范围的预计调整后的造价金额；
- k) 造价鉴定咨询服务预算费用的计算基数是对应申请鉴定范围的造价金额或征地与用地面积。

6.3.6 造价咨询服务预算费用应综合考虑工程专业、咨询分类和附加工作的具体情况，通过调整系数的方式合理确定费用。调整系数包括工程专业调整系数、咨询分类调整系数、附加工作系数。

6.4 服务工時計价法

6.4.1 造价咨询服务时间宜以工日形式体现，每工日宜按工作 8 小时计算。

6.4.2 采用服务工時計价法时，应合理评估和确定人力成本综合系数。人工成本综合系数指反映造价咨询服务的直接人工成本占服务总成本和利润水平及税金等因素的综合占比为人工成本综合系数。

6.4.3 造价咨询服务工日数量宜按照造价咨询服务的标准、要求和造价咨询服务工作实际情况，在咨询服务招标或采购文件中提出，在咨询服务委托合同中明确约定。

6.4.4 测算造价咨询服务工日数量时，应依据工作内容区分服务人员技术等级确定；服务人员等级标准宜结合造价咨询服务难度等级确定。

6.4.5 当采用服务工日法计算工程造价咨询服务费用时，测算服务工日单价应充分考虑项目的复杂程度、服务工作的难易程度等实际情况和咨询人员的技术级别、经验等因素，遵循合理、公正的原则。

6.4.6 服务工時計价法计算公式如下：

$$F = F_1 \times C_1 + F_2 \times C_2 + F_3 \times C_3 + F_4 \times C_4 + F_5 \times C_5 + F_6 \dots \dots \dots (6)$$

其中：

$$F_1 \sim F_5 = GS \times DJ \dots \dots \dots (7)$$

$$F_6 = (F_1 \times C_1 + F_2 \times C_2 + F_3 \times C_3 + F_4 \times C_4 + F_5 \times C_5) \times C_{yb} \dots \dots \dots (8)$$

式中：

F ——工程造价咨询服务预算总费用；

- F_1 ——技术员等级人员费用；
- F_2 ——初级工程师或二级造价工程师等级人员费用；
- F_3 ——中级工程师或一级造价工程师等级人员费用；
- F_4 ——高级工程师且具有一级造价工程师等级人员费用；
- F_5 ——正高级工程师或资深专家等级人员费用；
- F_6 ——造价咨询服务预算费用的预备费；
- C_1 ——技术员等级人工成本综合系数；
- C_2 ——初级工程师或二级造价工程师等级人工成本综合系数；
- C_3 ——中级工程师或一级造价工程师等级人工成本综合系数；
- C_4 ——高级工程师且具有一级造价工程师等级人工成本综合系数；
- C_5 ——正高级工程师或资深专家等级人工成本综合系数；
- GS ——各等级工日测算数量；
- DJ ——各等级工日单价；
- C_{yb} ——预备费率。。

6.5 工作量计价法

6.5.1 采用工作量计价法编制工程造价咨询服务预算费用应明确工作内容和提交工作成果、计费基础、计费单价。

6.5.2 工作量计价法计算公式如下：

$$F = F_1 + F_2 + F_3 \cdots \cdots (8)$$

其中：

$$F_2 = F_1 \times C_{fj} \cdots \cdots (9)$$

$$F_3 = F_1 \times C_{yb} \cdots \cdots (10)$$

$$C_{fj} = C_{fj1} + C_{fj2} \cdots + C_{fjn} \cdots \cdots (11)$$

式中：

- F ——专项造价咨询服务总费用；
- F_1 ——专项造价咨询服务基准价；
- F_2 ——专项造价咨询服务预算费用的附加工作服务费；
- F_3 ——专项造价咨询服务预算费用的预备费；
- C_{fj} ——附加工作系数；

C_{yb} ——预备费率。

6.6 其他说明

6.6.1 咨询人提供造价咨询文件的标准份数不宜超过 3 份。

附录 A
(规范性)
工程造价咨询预算报告模板

A.1 封面

工程造价咨询服务预算费用编制报告

编制单位：

编制时间：××××年××月××日

A.2 目录

目录

序号	文件名称	表格或文件编号	页码
1	编制说明		
2	造价咨询服务预算费用计算过程		
3	造价咨询服务预算费用工程专业调整系数取值表	表 1	
4	造价咨询服务预算费用咨询分类调整系数取值表	表 2	
5	造价咨询服务预算的基础费用计算表	表 3	
6	造价咨询服务预算费用计算表	表 4	
7	造价咨询服务预算费用统计表	表 5	

A.3 编制说明

***项目 造价咨询服务预算费用编制说明

一、项目概况

说明项目的建设规模，包括工程规模、投资规模，建设项目构成、费用组成等。

二、造价咨询服务预算费用

说明本次委托造价咨询服务总费用，主要费用构成，以及需要特别说明的费用项。

三、本次委托造价咨询范围

说明本次委托造价咨询服务对应的建设项目范围。

四、本次委托造价咨询服务类型

说明本次委托造价咨询的类型。

五、本次委托造价咨询服务工作内容及要求

说明本次委托造价咨询服务的具体工作内容、详细的工作要求。

六、造价咨询服务预算费用编制依据及原则

说明本次委托造价咨询服务预算费用的计算依据、计算原则、计算方法等。

七、其他说明

1、本次编制造价咨询服务预算的预备费用费率按造价管理办法计算。

八、附件

附件：造价咨询服务预算费用计算表

编制单位：

编制时间：××××年××月××日

A.4 造价咨询服务预算费用计算过程

1、计算基准价

(1) 基本工作基准价

...

(2) 可选工作基准价

...

(3) 合计基准价

...

2、调整系数

(1) 工程专业类型调整系数

...

(2) 咨询分类调整系数

...

(3) 附加工作系数或费用调整说明

...

3、本次委托造价咨询服务预算费用

...

A.5 造价咨询服务预算费用计算参考表样

A.5.1 造价咨询服务预算费用工程专业调整系数取值表

标段名称	咨询类型	工程专业 调整系数编码	工程专业 调整系数取值	说明
第 1 标段				
	计算与备注:			
第 X 标段				
	计算与备注:			

A.5.2 造价咨询服务预算费用咨询分类调整系数取值表

标段名称	咨询服务类型	咨询分类 调整系数编码	咨询分类 调整系数取值	说明
第 1 标段				
	计算与备注:			
第 X 标段				
	计算与备注:			

A.5.3 造价咨询服务预算的基础费用计算表

计费基础与数额 (单位:)	计费编码	工作内容	计算过程	基础费用 (元)
		基本工作		
		可选工作		
		小计		
		基本工作		
		可选工作		
		小计		
		基本工作		
		可选工作		
		小计		
		基本工作		
		可选工作		
		小计		
		基本工作		
		可选工作		
		小计		
计算与备注:				

A.5.4 造价咨询服务预算费用计算表

咨询类型	计费基础与数额 (单位:)	计算基本费用 (元)	工程专业调整系数	咨询分类调整系数	附加工作系数	预算费用 (元)
		①	②	③	④	⑤=①*②*③*④
设计概算						
施工图预算						
...						
小计	/	/	/	/	/	
第 x 标段协调费用						
...						
第 x 标段协调费用						
预备费用						
第 x 标段造价咨询服务预算费用						
计算与备注:						

A.5.5 造价咨询服务预算费用统计表

序号	咨询类型	第 1 标段	第 x 标段	小计
一	基本造价咨询			
1	投资估算			
2	初步设计概算			
3	施工图预算			
4	招标工程量清单及工程量清单预算			
5	工程结算			
6	竣工决算			
7	基本造价咨询预算费用小计			
二	专项造价咨询			
1	工程造价顾问			
...				
...	专项造价咨询预算费用小计			
三	咨询服务附加工作			
1	协调费用			
...				
...	附加工作造价咨询预算费用小计			
四	小计			
五	预备费用			
六	造价咨询服务预算费用汇总			
统计说明与备注:				

附 录 B
(资料性)
造价咨询服务预算费用编制典型案例
另册

附录 C

(资料性)

工程造价咨询服务预算费用基准价

C.1 交通运输工程基本造价咨询服务预算费用基准价

C.1.1 交通运输工程基本造价咨询服务预算费用基准价，应根据表C.1查询计算。

表 C.1 交通运输工程基本造价咨询服务预算费用基准价

计价编码	计费额 (C)	基本工作基准价		可选工作基准价		小计基准价	
		计费费率 (%)	基准价算例	计费费率 (%)	基准价算例	计费费率 (%)	基准价算例
C1-1	C≤100 万元	10.00	$C \times 10.00\%$	2.00	$C \times 2.00\%$	12.00	$C \times 12.00\%$
C1-2	100 万元 < C ≤ 300 万元	8.00	$\frac{10000 + (C - 1000000) \times 8.00\%}{8.00\%}$	1.60	$\frac{2000 + (C - 1000000) \times 1.60\%}{1.60\%}$	9.60	$\frac{12000 + (C - 1000000) \times 9.60\%}{9.60\%}$
C1-3	300 万元 < C ≤ 500 万元	5.00	$\frac{26000 + (C - 3000000) \times 5.00\%}{5.00\%}$	1.00	$\frac{5200 + (C - 3000000) \times 1.00\%}{1.00\%}$	6.00	$\frac{31200 + (C - 3000000) \times 6.00\%}{6.00\%}$
C1-4	500 万元 < C ≤ 1000 万元	4.00	$\frac{36000 + (C - 5000000) \times 4.00\%}{4.00\%}$	0.80	$\frac{7200 + (C - 5000000) \times 0.80\%}{0.80\%}$	4.80	$\frac{43200 + (C - 5000000) \times 4.80\%}{4.80\%}$
C1-5	1000 万元 < C ≤ 5000 万元	3.00	$\frac{56000 + (C - 10000000) \times 3.00\%}{3.00\%}$	0.60	$\frac{11200 + (C - 10000000) \times 0.60\%}{0.60\%}$	3.60	$\frac{67200 + (C - 10000000) \times 3.60\%}{3.60\%}$
C1-6	5000 万元 < C ≤ 10000 万元	2.00	$\frac{176000 + (C - 50000000) \times 2.00\%}{2.00\%}$	0.40	$\frac{35200 + (C - 50000000) \times 0.40\%}{0.40\%}$	2.40	$\frac{211200 + (C - 50000000) \times 2.40\%}{2.40\%}$
C1-7	10000 万元 < C ≤ 30000 万元	1.60	$\frac{276000 + (C - 100000000) \times 1.60\%}{1.60\%}$	0.32	$\frac{55200 + (C - 100000000) \times 0.32\%}{0.32\%}$	1.92	$\frac{331200 + (C - 100000000) \times 1.92\%}{1.92\%}$

			1.60‰		0.32‰		1.92‰
C1-8	30000 万元<C≤50000 万元	1.30	$\frac{596000+(C-300000000)}{C} \times 1.30\%$	0.26	$\frac{119200+(C-300000000)}{C} \times 0.26\%$	1.56	$\frac{715200+(C-300000000)}{C} \times 1.56\%$
C1-9	50000 万元<C≤100000 万元	1.00	$\frac{856000+(C-500000000)}{C} \times 1.00\%$	0.20	$\frac{171200+(C-500000000)}{C} \times 0.20\%$	1.20	$\frac{1027200+(C-500000000)}{C} \times 1.20\%$
C1-10	100000 万元<C≤150000 万元	0.90	$\frac{1356000+(C-1000000000)}{C} \times 0.90\%$	0.18	$\frac{271200+(C-1000000000)}{C} \times 0.18\%$	1.08	$\frac{1627200+(C-1000000000)}{C} \times 1.08\%$
C1-11	150000 万元<C≤200000 万元	0.80	$\frac{1806000+(C-1500000000)}{C} \times 0.80\%$	0.16	$\frac{361200+(C-1500000000)}{C} \times 0.16\%$	0.96	$\frac{2167200+(C-1500000000)}{C} \times 0.96\%$
C1-12	200000 万元<C≤300000 万元	0.70	$\frac{2206000+(C-2000000000)}{C} \times 0.70\%$	0.14	$\frac{441200+(C-2000000000)}{C} \times 0.14\%$	0.84	$\frac{2647200+(C-2000000000)}{C} \times 0.84\%$
C1-13	300000 万元<C≤400000 万元	0.60	$\frac{2906000+(C-3000000000)}{C} \times 0.60\%$	0.12	$\frac{581200+(C-3000000000)}{C} \times 0.12\%$	0.72	$\frac{3487200+(C-3000000000)}{C} \times 0.72\%$
C1-14	400000 万元<C≤600000 万元	0.50	$\frac{3506000+(C-4000000000)}{C} \times 0.50\%$	0.10	$\frac{701200+(C-4000000000)}{C} \times 0.10\%$	0.60	$\frac{4207200+(C-4000000000)}{C} \times 0.60\%$
C1-15	600000 万元<C≤800000 万元	0.40	$\frac{4506000+(C-6000000000)}{C} \times 0.40\%$	0.08	$\frac{901200+(C-6000000000)}{C} \times 0.08\%$	0.48	$\frac{5407200+(C-6000000000)}{C} \times 0.48\%$
C1-16	800000 万元<C≤1000000 万元	0.30	$\frac{5306000+(C-8000000000)}{C} \times 0.30\%$	0.06	$\frac{1061200+(C-8000000000)}{C} \times 0.06\%$	0.36	$\frac{6367200+(C-8000000000)}{C} \times 0.36\%$
C1-17	C>1000000 万元	0.25	$\frac{5906000+(C-10000000000)}{C} \times 0.25\%$	0.05	$\frac{1181200+(C-10000000000)}{C} \times 0.05\%$	0.30	$\frac{7087200+(C-10000000000)}{C} \times 0.30\%$

注 1: 本表的基本工作基准价是对应提供本文件第 5 章基本工作服务的基础价格, 可选工作基准价是对应提供本文件第 5 章可选工作服务的基础价格, 其价格水平不包括附加工作和不可预见工作的服务费用投入; 如果委托工作内容只是基本工作或可选工作的部分工作内容时, 可通过评估该部分工作相对于基本工作和可选工作的工作量占比, 依据此比例计算相应的工程造价咨询服务基础价格。

注 2: 本表建议的基准价是基于正常的工作环境及合理的工期条件下完成造价咨询服务的社会平均水平。如委托的咨询服务涉及项目分期建造、保护升级、应急抢险和服务工期的延长或压缩等非正常状况时, 可根据具体项目和咨询服务的实际情况调整相应系数。

注 3: 调整估算、调整概算、建设成本测算、工程变更费用、造价鉴定等如采用项目工程规模计价法时, 可执行本表的基准价。

注 4: 本表计费额按照一个工程项目的工程造价金额分档差额累进计算。

注 5: 编制服务的基准价为本表计费的 1.0。

注 6: 抽查审核服务的基准价为本表计费的 0.3~0.5。

注 7: 全面审核服务的基准价为本表计费的 1.0。

注 8: 如按本表基准价计算的单项咨询服务预算费用不足 5000 元, 宜按 5000 元作为造价咨询服务预算费用的下限。

注 9: 如按本表基准价计算的造价鉴定服务预算费用不足 20000 元, 宜按 20000 元作为造价咨询服务预算费用的下限。

C.1.2 征地与拆迁补偿造价咨询服务预算费用基准价，根据表C.2查询计算。

表 C.2 征地与拆迁补偿造价咨询服务预算费用基准价

计价编码	计费基础 (S)	基本工作基准价		可选工作基准价		小计基准价	
		计费单价 (元/亩)	基准价算例	计费单价 (元/亩)	基准价算例	计费单价 (元/亩)	基准价算例
C2-1	$S \leq 50$ 亩	200	$S \times 200$	40	$S \times 40$	240	$S \times 240$
C2-2	$50 \text{ 亩} < S \leq 100$ 亩	160	$10000 + (S - 50) \times 160$	32	$2000 + (S - 50) \times 32$	192	$12000 + (S - 50000) \times 192$
C2-3	$100 \text{ 亩} < S \leq 500$ 亩	120	$18000 + (S - 100) \times 120$	24	$3600 + (S - 100) \times 24$	144	$21600 + (S - 100000) \times 144$
C2-4	$500 \text{ 亩} < S \leq 1000$ 亩	80	$66000 + (S - 500) \times 80$	16	$13200 + (S - 500) \times 16$	96	$79200 + (S - 500000) \times 96$
C2-5	$1000 \text{ 亩} < S \leq 5000$ 亩	60	$106000 + (S - 1000) \times 60$	12	$21200 + (S - 1000) \times 12$	72	$127200 + (S - 1000000) \times 72$
C2-6	$S > 5000$ 亩	20	$346000 + (S - 5000) \times 20$	4	$69200 + (S - 5000) \times 4$	24	$415200 + (S - 5000000) \times 24$

注 1：本表的基本工作基准价是对应提供本文件第 5 章基本工作服务的基础价格，可选工作基准价是对应提供本文件第 5 章可选工作服务的基础价格，其价格水平不包括附加工作和不可预见工作的服务费用投入；如果委托工作内容只是基本工作或可选工作的部分工作内容时，可通过评估该部分工作相对于基本工作和可选工作的工作量占比，依据此比例计算相应的工程造价咨询服务基础价格。

注 2：本表建议的基准价是基于正常的工作环境及合理的工期条件下完成造价咨询服务的社会平均水平。如委托的咨询服务涉及项目分期建造、保护升级、应急抢险和服务工期的延长或压缩等非正常状况时，可根据具体项目和咨询服务的实际情况调整相应系数。

注 3：调整估算、调整概算、建设成本测算、工程变更费用、造价鉴定等如采用项目工程规模计价法时，可执行本表的基准价。

注 4：本表计费基础为征地与用地面积，按照一个工程项目的征地与用地面积分档差额累进计算。

注 5：编制服务的基准价为本表计费的 1.0。

注 6：抽查审核服务的基准价为本表计费的 0.3~0.5。

注 7：全面审核服务的基准价为本表计费的 1.0。

注 8：如按本表基准价计算的单项咨询服务预算费用不足 5000 元，宜按 5000 元作为造价咨询服务预算费用的下限。

注 9：如按本表基准价计算的造价鉴定服务预算费用不足 20000 元，宜按 20000 元作为造价咨询服务预算费用的下限。

C.1.3 迁改工程造价咨询服务预算费用基准价，根据表C.3查询计算。

表 C.3 迁改工程造价咨询服务预算费用基准价

计价编码	计费额 (C)	基本工作基准价		可选工作基准价		小计基准价	
		计费费率 (%)	基准价算例	计费费率 (%)	基准价算例	计费费率 (%)	基准价算例
C3-1	C≤100 万元	21.00	$C \times 21.00\%$	4.20	$C \times 4.20\%$	25.20	$C \times 25.20\%$
C3-2	100 万元 < C ≤ 300 万元	16.80	$21000 + (C - 1000000) \times 16.80\%$	3.36	$4200 + (C - 1000000) \times 3.36\%$	20.16	$25200 + (C - 1000000) \times 20.16\%$
C3-3	300 万元 < C ≤ 500 万元	10.50	$54600 + (C - 3000000) \times 10.50\%$	2.10	$10920 + (C - 3000000) \times 2.10\%$	12.60	$65520 + (C - 3000000) \times 12.60\%$
C3-4	500 万元 < C ≤ 1000 万元	8.40	$75600 + (C - 5000000) \times 8.40\%$	1.68	$15120 + (C - 5000000) \times 1.68\%$	10.08	$90720 + (C - 5000000) \times 10.08\%$
C3-5	1000 万元 < C ≤ 3000 万元	7.00	$117600 + (C - 10000000) \times 7.00\%$	1.40	$23520 + (C - 10000000) \times 1.40\%$	8.40	$141120 + (C - 10000000) \times 8.40\%$
C3-6	3000 万元 < C ≤ 5000 万元	6.30	$257600 + (C - 30000000) \times 6.30\%$	1.26	$51520 + (C - 30000000) \times 1.26\%$	7.56	$309120 + (C - 30000000) \times 7.56\%$
C3-7	5000 万元 < C ≤ 10000 万元	4.20	$383600 + (C - 50000000) \times 4.20\%$	0.84	$76720 + (C - 50000000) \times 0.84\%$	5.04	$460320 + (C - 50000000) \times 5.04\%$
C3-8	10000 万元 < C ≤ 30000 万元	3.50	$593600 + (C - 100000000) \times 3.50\%$	0.70	$118720 + (C - 100000000) \times 0.70\%$	4.20	$712320 + (C - 100000000) \times 4.20\%$
C3-9	30000 万元 < C ≤ 50000 万元	2.70	$1293600 + (C - 300000000) \times 2.70\%$	0.54	$258720 + (C - 300000000) \times 0.54\%$	3.24	$1552320 + (C - 300000000) \times 3.24\%$

C3-10	50000 万元<C≤100000 万元	2.10	$\frac{1833600+(C-500000000)}{C} \times 2.10\%$	0.42	$\frac{366720+(C-500000000)}{C} \times 0.42\%$	2.52	$\frac{2200320+(C-500000000)}{C} \times 2.52\%$
C3-11	100000 万元<C≤150000 万元	1.90	$\frac{2883600+(C-1000000000)}{C} \times 1.90\%$	0.38	$\frac{576720+(C-1000000000)}{C} \times 0.38\%$	2.28	$\frac{3460320+(C-1000000000)}{C} \times 2.28\%$
C3-12	150000 万元<C≤200000 万元	1.60	$\frac{3833600+(C-1500000000)}{C} \times 1.60\%$	0.32	$\frac{766720+(C-1500000000)}{C} \times 0.32\%$	1.92	$\frac{4600320+(C-1500000000)}{C} \times 1.92\%$
C3-13	C>200000 万元	1.50	$\frac{4633600+(C-2000000000)}{C} \times 1.50\%$	0.30	$\frac{926720+(C-2000000000)}{C} \times 0.30\%$	1.80	$\frac{5560320+(C-2000000000)}{C} \times 1.80\%$

注 1：本表的基本工作基准价是对应提供本文件第 5 章基本工作服务的基础价格，可选工作基准价是对应提供本文件第 5 章可选工作服务的基础价格，其价格水平不包括附加工作和不可预见工作的服务费用投入；如果委托工作内容只是基本工作或可选工作的部分工作内容时，可通过评估该部分工作相对于基本工作和可选工作的工作量占比，依据此比例计算相应的工程造价咨询服务基础价格。

注 2：本表建议的基准价是基于正常的工作环境及合理的工期条件下完成造价咨询服务的社会平均水平。如委托的咨询服务涉及项目分期建造、保护升级、应急抢险和服务工期的延长或压缩等非正常状况时，可根据具体项目和咨询服务的实际情况调整相应系数。

注 3：调整估算、调整概算、建设成本测算、工程变更费用、造价鉴定等如采用项目工程规模计价法时，可执行本表的基准价。

注 4：本表计费额按照一个工程项目的工程造价金额分档差额累进计算。

注 5：编制服务的基准价为本表计费的 1.0。

注 6：抽查审核服务的基准价为本表计费的 0.3~0.5。

注 7：全面审核服务的基准价为本表计费的 1.0。

注 8：如按本表基准价计算的单项咨询服务预算费用不足 5000 元，宜按 5000 元作为造价咨询服务预算费用的下限。

注 9：如按本表基准价计算的造价鉴定服务预算费用不足 20000 元，宜按 20000 元作为造价咨询服务预算费用的下限。

C.2 专项造价咨询服务预算费用基准价

C.2.1 工程造价顾问服务预算费用基准价，根据表C.4查询计算。

表 C.4 工程造价顾问服务预算费用基准价

计价编码	工作内容	计费基础	计费单价或费率	说明
C4-1	为委托人在日常经营与管理 and 具体工程项目中遇到的各种造价问题提供咨询。	服务月份数	0.3 万元~0.5 万元/月	
C4-2	为委托人的有关工程建设项目投资的重大决策提供造价方面的意见，或者应委托单位的要求，对造价争议提供造价支持性依据。	服务项目的造价金额	0.01%	

注：本表收费不包括市外差旅费用和人员驻场服务附加费用。

C.2.2 造价政策制（修）订服务预算费用基准价，根据表C.5查询计算。

表 C.5 造价政策制（修）订服务预算费用基准价

计价编码	工作内容	计费基础	计费单价	说明
C5-1	组织与调研工作	调研次数	1 万元~2 万元/次	
C5-2-1	文件编写工作	文件份数	3 万元~5 万元/份	主编
C5-2-2			1 万元~3 万元/份	参编
C5-3-1	文件评审工作	评审次数	10 万元~20 万元/次	大型评审
C5-3-2			5 万元~10 万元/次	中型评审
C5-3-3			3 万元~5 万元/次	小型评审

注1：本表预算费用单价不包括完成与项目立项相关的文件编写及报审报批工作、政策宣贯相关的文件编写及宣讲与培训工作。

注2：本表组织与调研工作收费不包括市外差旅费用，专家评审工作收费包括场地费、专家费和编制单位人员费用。

注3：参会人数超过 50 人的评审为大型评审，参会人数大于 20 人不超过 50 人的评审为中型评审，参会人数小于 20 人的评审为小型评审。

C.2.3 造价科学与技术研究服务预算费用基准价，根据表C.6查询计算。

表 C.6 造价科学与技术研究服务预算费用基准价

计价编码	工作内容	计费基础	计费单价	说明
C6-1	组织与调研工作	调研次数	1万元~2万元/次	
C6-2-1	研究报告	文件份数	20万元~50万元/份	国家级
C6-2-2			10万元~20万元/份	省部级
C6-2-3			5万元~10万元/份	其他级
C6-3-1	标准与规范技术性指导文件的编制	文件与标准的数量	50万元~80万元/份	复杂标准
C6-3-2			20万元~50万元/份	较复杂标准
C6-3-3			10万元~20万元/份	一般标准
C6-3-4			5万元~10万元/份	简单标准
C6-4-1	评审工作	评审次数	10万元~20万元/次	大型评审
C6-4-2			5万元~10万元/次	中型评审
C6-4-3			3万元~5万元/次	小型评审
C6-5	测试与验证	测试与验证工作按相应造价咨询服务预算费用标准的30%~50%计算。		
<p>注1：本表预算费用单价不包括完成与项目立项相关的文件编写及报审报批工作、技术成果宣贯与应用相关的文件编写和宣讲与培训工作。</p> <p>注2：本表组织与调研工作收费不包括市外差旅费用，专家评审工作收费包括场地费、专家费和编制单位人员费用。</p> <p>注3：参会人数超过50人的评审为大型评审，参会人数大于20人不超过50人的评审为中型评审，参会人数小于20人的评审为小型评审。</p>				

C.2.4 定额测定服务预算费用基准价，根据表C.7查询计算。

表 C.7 定额测定服务预算费用基准价

计价编码	工作内容	计费基础	计费单价	说明
C7-1	组织与调研工作	调研次数	1万元~2万元/次	
C7-2	工作大纲与编写大纲	项	2万元~3万元/项	包括技术与定额子目研究
C7-3-1	数据采集	采集组数	0.6万元~1.0万元/组	现场采集方式
C7-3-2			0.1万元~0.2万元/组	文件采集方式
C7-4-1	数据整理与分析	定额子目条数	0.2万元~0.3万元/条	简单定额
C7-4-2		定额子目条数	0.5万元~1万元/条	复杂定额
C7-5	编写定额测定报告	项	2万元~5万元/份	

C7-6-1	编制定额文本和定额释 议	基本费用	0.5万元~1万元/份	
C7-6-2		定额子目条数	0.1万元~0.2万元/条	
C7-7-1	评审工作	评审次数	1万元~4万元/次	大型评审
C7-7-2			0.5万元~1万元/次	中型评审
C7-7-3			0.3万元~0.5万元/次	小型评审
C7-8	定额测试与验证	按照相应的基本造价咨询服务费用的30%~50%计算		
<p>注1：本表预算费用单价适用于新增定额，不适用针对原定额的修订工作。</p> <p>注2：本表预算费用单价不包括完成与项目立项相关的文件编写及报审报批工作、定额编制应用的宣贯相关的文件编写和宣讲与培训工作。</p> <p>注3：本表组织与调研工作收费不包括市外差旅费用，专家评审工作收费包括场地费、专家费和编制单位人员费用。</p> <p>注4：参会人数超过50人的评审为大型评审，参会人数大于20人不超过50人的评审为中型评审，参会人数小于20人的评审为小型评审。</p>				

C.2.5 造价信息咨询服务预算费用基准价，根据表C.8查询计算。

表 C.8 造价信息咨询服务预算费用基准价

计价编码	计费数量 (Q)	计费基础	计费单价	算例
C8-1	$Q \leq 10$ 条	价格信息数量	500 元/条	$S \times 500$
C8-2	$10 < Q \leq 30$ 条	价格信息数量	400 元/条	$5000 + (S - 100000) \times 400$
C8-3	$30 < Q \leq 50$ 条	价格信息数量	300 元/条	$13000 + (S - 300000) \times 300$
C8-4	$50 < Q \leq 100$ 条	价格信息数量	200 元/条	$19000 + (S - 500000) \times 200$
C8-5	$Q > 100$ 条	价格信息数量	100 元/条	$29000 + (S - 1000000) \times 100$

注:本表费用实行差额定率累进计费,低于0.5万元的按0.5万元计。

C.3 工程造价咨询服务工日预算基准价

C.3.1 交通运输工程造价咨询服务工日预算基准价，根据表C.9查询计算。

表 C.9 交通运输工程造价咨询服务工日预算基准价

计价编码	服务人员技术等级	人工成本 (元/工日)	人工成本 综合系数	预算基准价 (元/工日)
C9-1	技术员	600~800	2.50	$(600 \sim 800) \times 2.50$
C9-2	初级工程师或二级造价工程师	800~1000	2.40	$(800 \sim 1000) \times 2.40$
C9-3	中级工程师或一级造价工程师	1200~1500	2.25	$(1200 \sim 1500) \times 2.25$
C9-4	高级工程师且具备一级造价工程师资格	1800~2000	2.10	$(1800 \sim 2000) \times 2.10$
C9-5	正高级工程师或资深专家	2000~2500	2.00	$(2000 \sim 2500) \times 2.00$

注1:因委托人原因需要咨询人提供驻场服务时,人员驻场附加费用可按本表标准的20%~30%计算。
注2:本表的人工成本包括直接人工成本。
注3:反映造价咨询服务的直接人工成本占服务总成本和利润水平及税金等因素的综合占比为人工成本综合系数。
注4:资深专家是指在造价专业领域内具有高级职称并被省级及以上行业主管部门或主流社会团体认可并聘用的专家。

附 录 D
(资料性)
工程专业调整系数

D.1 工程专业调整系数，应根据表 D 查询确定。

表 D 工程专业调整系数

计价编码	专业类型名称	调整系数	说明
D1	交通运输工程通用专业		
D1-1	征地补偿	1.0	适用于交通建设工程项目征地补偿的施工图预算、招标工程量清单及招标工程量清单预算、清理概算（仅限铁路工程）、工程结算和造价鉴定、过程结算、建设成本测算与核算、工程变更费用、工程计量
D1-2	拆迁补偿	2.5	适用于交通建设工程项目拆迁补偿的施工图预算、招标工程量清单及招标工程量清单预算、清理概算（仅限铁路工程）、工程结算和造价鉴定、过程结算、建设成本测算与核算、工程变更费用、工程计量
D1-3	迁改工程	1.0	适用于交通建设工程项目迁改工程的施工图预算、招标工程量清单及招标工程量清单预算、清理概算（仅限铁路工程）、工程结算和造价鉴定、过程结算、建设成本测算与核算、工程变更费用、工程计量
D1-4	工程建设其他费	1.0	适用于交通建设工程项目的工程建设其他费的施工图预算、招标工程量清单及招标工程量清单预算、清理概算（仅限铁路工程）和造价鉴定、过程结算、建设成本测算与核算、工程变更费用、工程计量
D2	公路工程专业		
D2-1	公路土建工程	1.0	适用于公路土建工程专业的投资估算、设计概算、施工图预算、招标工程量清单及招标工程量清单预算、竣工决算和造价鉴定、过程结算、建设成本测算与核算、工程变更费用、工程计量

D2-2-1	公路附属工程	1.0	适用于公路附属工程专业的投资估算、设计概算和竣工决算
D2-2-2		1.5	适用于公路附属工程专业的施工图预算、招标工程量清单及招标工程量清单预算和造价鉴定、过程结算、建设成本测算与核算、工程变更费用、工程计量
D2-3-1	公路房建工程	1.0	适用于公路房建工程专业的投资估算、设计概算和竣工决算
D2-3-2		2.5	适用于公路房建工程专业的施工图预算、招标工程量清单及招标工程量清单预算和造价鉴定、过程结算、建设成本测算与核算、工程变更费用、工程计量
D3	铁路工程专业		
D3-1	铁路站前工程	1.0	适用于铁路站前工程专业的投资估算、设计概算、施工图预算、招标工程量清单及招标工程量清单预算、清理概算、工程结算和造价鉴定、过程结算、建设成本测算与核算、工程变更费用、工程计量
D3-2-1	铁路四电工程	1.0	适用于铁路四电工程专业的投资估算、设计概算和竣工决算
D3-2-2		2.0	适用于铁路四电工程专业的施工图预算、招标工程量清单及招标工程量清单预算、清理概算、工程结算和造价鉴定、过程结算、建设成本测算与核算、工程变更费用、工程计量
D3-3-1	铁路房屋建筑及附属工程	1.0	适用于铁路房屋建筑及附属工程专业的投资估算、设计概算和竣工决算
D3-3-2		2.5	适用于铁路房屋建筑及附属工程专业的施工图预算、招标工程量清单及招标工程量清单预算、清理概算、工程结算和造价鉴定、过程结算、建设成本测算与核算、工程变更费用、工程计量
D4	水运工程专业		
D4-1	水运土建工程	1.0	适用于水运土建工程专业的投资估算、设计概算、施工图预算、招标工程量清单及招标工程量清单预算、工程结算和造价鉴定、过程结算、建设成本测

			算与核算、工程变更费用、工程计量
D4-2-1	水运机电与金属结构工程	1.0	适用于水运机电与金属结构专业的投资估算、设计概算和竣工决算
D4-2-2		1.5	适用于水运机电与金属结构专业的施工图预算、招标工程量清单及招标工程量清单预算、工程结算和造价鉴定、建设成本测算与核算、工程变更费用、工程计量
D4-3-1	水运设备工程	1.0	适用于水运设备工程专业的投资估算、设计概算和竣工决算
D4-3-2		1.5	适用于水运设备工程专业的施工图预算、招标工程量清单及招标工程量清单预算、工程结算和造价鉴定、过程结算、建设成本测算与核算、工程变更费用、工程计量
D4-4-1	水运房屋建筑及附属工程	1.0	适用于水运房屋建筑与水运附属工程专业的投资估算、设计概算和竣工决算
D4-4-2		2.5	适用于水运房屋建筑与水运附属工程专业的施工图预算、招标工程量清单及招标工程量清单预算、工程结算和造价鉴定、过程结算、建设成本测算与核算、工程变更费用、工程计量
注 1：交通建设工程项目的投资估算及调整估算、初步设计概算及调整概算、竣工决算的专业调整系数取值为 1.0。			

附 录 E
(资料性)
咨询分类调整系数

E.1 咨询分类调整系数，应根据表 E 查询确定。

表 E 咨询分类调整系数

计价编码	咨询分类名称	调整系数	说明
E1	基本造价咨询		
E1-1	投资估算	0.10	
E1-2	设计概算	0.20	
E1-3	施工图预算	0.40	本表系数表示同时委托 E1-3 和 E1-4 的调整系数。单独委托 E1-3 和 E1-4, 其调整系数为 0.2~0.3
E1-4	招标工程量清单及工程量清单预算		
E1-5	清理概算（仅限铁路工程）	0.40	本表系数表示同时委托 E1-5 和 E1-6 的调整系数。单独委托 E1-5 和 E1-6, 其调整系数为 0.2~0.3
E1-6	工程结算		
E1-7	竣工决算	0.10	
E2	专项造价咨询		
E2-1	工程造价顾问	1.00	本表系数适用于执行专项工程造价咨询服务基准价的调整系数
E2-2	造价政策制（修）订	1.00	
E2-3	造价科学与技术研究	1.00	
E2-4	定额测定	1.00	
E2-5	造价信息咨询	1.00	
E2-6	造价鉴定	0.50	本表系数适用于执行基本工程造价咨询服务预算费用基准价的调整系数
E2-7	过程结算	0.20	
E2-8	建设成本测算	0.10	
E2-9	建设成本核算	0.10	
E2-10	工程变更费用	0.50	
E2-11	工程计量	0.20	
E2-12	调整估算	0.10~0.20	本表系数适用于执行基本工程造价咨询服务预算费用基准价的调整系数；依据其调整时期所在建设阶段和基础资料的不同，其系数取值不同。
E2-13	调整概算	0.15~0.30	

E2-14	造价检查辅助性工作	---	按照服务工日数量*服务工日预算基准价* 人工成本综合系数
<p>注 1：本表基本造价咨询服务专业调整系数是指委托服务包括 1 项基本造价咨询服务的调整系数。</p> <p>注 2：如果委托服务包括 2~3 项基本造价咨询服务时，则基本造价咨询服务的专业调整系数以本表相应取值为基础再乘以 0.97。</p> <p>注 3：如果委托服务包括 4~5 项基本造价咨询服务时，则基本造价咨询服务的专业调整系数以本表相应取值为基础再乘以 0.95。</p> <p>注 4：如果委托服务包括 6~7 项基本造价咨询服务时，则基本造价咨询服务的专业调整系数以本表相应取值为基础再乘以 0.90。</p>			

附 录 F
(资料性)
附加工作系数

F.1 附加工作系数，应根据表 F 查询确定。

表 F 附加工作系数

计价编码	附加工作内容	系数	说明
F1	造价咨询服务管理与协调工作	0.01~0.05	应说明系数取值的分析与理由，应在委托要求中明确管理与协调的具体工作。
F2	其他附加工作	/	由委托人根据附加工作内容进行测算与计算
注 1：本表未列示的其他附加工作，由委托人根据附加工作的具体内容及要求进行测算与计算。			